

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 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CXM2025-ZC-035

采 购 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

代理机构：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07 月 22 日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l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Id=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供应商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

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5）、后附不见面开标的详细操作手册。

目 录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CXM2025-ZC-035

项目名称：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963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96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96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污水治理及其再生利用服务	9963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96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8)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2025年运维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23日至2025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4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8月04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投标须知：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投标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磋商文件。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安康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

联系地址：石泉县春潮广场政务中心

联系电话：182915199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钻石壹号 1901 室

联系方式：191914111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志鹏

电话：19191411108

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2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石泉县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所用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

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1439081295@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①响应函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③投标报价表

④投标分项报价表

⑤商务响应偏离表

⑥资格证明文件

⑦业绩证明材料

⑧投标方案

⑨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扩展名为 “.SXSTF” 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作要求。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

9.3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996300.00 元，投标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9.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本项目开标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系统）。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只需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SXSZF 加密格式）。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开标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但中标公示结束后，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向代理公司无偿提交胶装成册、并签字盖章完整齐全的纸质版文件2份以及电子版U盘1份（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投标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磋商与评标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文件开启、评标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授权代表可在开标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注：请各供应商提前进行不见面系统、浏览器等调试工作，以免影响开标。因供应商所使用的电脑系统原因导致开标失败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18.3 开标时投标单位须使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8.4 磋商环节：

不见面开标中电子化磋商环节操作方式如下：开标流程中，待各供应商解密完毕，主持人在不见面系统导入文件，导入完毕后，等待主持人开启互动交流模式、点击私聊即可进入磋商，**请各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没有结束之前不要远离，耐心等待主持人跟各供应商一对一交流磋商问题。**

18.5 供应商在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计分。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 插入 CA 主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2)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 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18.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7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

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21、资格审查：

21.1 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应满足以下要求：（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单位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2 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竞争地

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磋商小组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1.3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组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其他情况：符合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1.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1.5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6 磋商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1.4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

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1.5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以下方面进行评审赋分。（评审总分为100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要素及标准
投标报价	10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商务评审	5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商务条款进行响应，完全响应的计5分，未完全响应的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总体方案	15分	针对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详实、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工作流程规范、思路明确，措施合理可行，内容准确、全面，思路清晰，逻辑严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国家、地方相关规范法规要求且具有较强的实操性计10.1-15分；方案基本全面，不影响项目实施的计5.1-10分；方案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0-5分；未提供不得分。

日常运维方案	9 分	日常运维方案合理可行，能满足日常污水处理工作的要求，运维方案内容准确、全面，思路清晰，逻辑严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国家、地方相关规范法规要求且具有较强的实施性计 6.1-9 分；方案基本可行的计 3.1-6 分；方案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3 分；未提供不得分。
检修和保养方案	9 分	对现有工艺处理过程中所涉及设备的日常检修和保养及运维细则进行详细阐述，阐述准确、全面、详细，符合实际情况，合理可行的计 6.1-9 分，阐述一般，基本可行的计 3.1-6 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3 分；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9 分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控制体系和维护手册，排放标准到达国家相关要求，质量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思路技术严谨、能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国家、地方相关规范法规要求。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保证措施完整、清晰，合理、可行性高的计 6.1-9 分；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 3.1-6 分；保证措施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3 分；未提供不得分。
重难点分析	9 分	明确现有工艺处理过程中的重点、难点等，能对现有工艺运行易出现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解决方法。分析准确、全面、详细，方法可行，符合实际情况的计 6.1-9 分；方案不全面，基本合理的计 3.1-6 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3 分；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预案	9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出现异常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进水异常、出水异常等其他突发状况和紧急事项）后及时应急处置方案。应急预案准确、全面、详细，方法可行性强的计 6.1-9 分，应急预案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 3.1-6 分，应急预案不合理，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3 分；未提供不得分。
档案资料管理	7 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包含的日常运行、管理、维护、维修、检测及台账记录内容资料的管理、存储，应专业、严密、合理、可行，全面确保数据及相关信息完整性，管理方案完整、清晰，合理、可行性高的计 5.1-7 分；管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计 2.1-5 分；管理方案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2 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	6 分	项目组织团队和管理团队健全,分工明确,岗位责任制强,拟派项目组成员:提供能承担项目实施的专业技术人员,方案内容全面、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人员配备合理、经验丰富、分工明确,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 4.1-6 分;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人员配备不足、无明确分工,计 2.1-4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人员配置说明,计 0-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及售后方案	6 分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特点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服务措施及承诺,根据服务响应时间、保密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服务承诺及后续服务承诺等进行赋分,服务方案完善周到的得 4.1-6 分;服务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2.1-4 分;服务方案不全面的计 0-2 分,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6 分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07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业绩证明: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

22.3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1.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活动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②投标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格式)。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

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1.2.1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

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3.1.3 信用融资

(1)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可以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进行信用融资，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 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3.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磋商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4、磋商小组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中标服务费

26.1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数额及缴纳方式：

26.2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中标供应商应向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

26.3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详见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计收。

26.4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

等方式缴纳。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 26 条或第 27.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27.3 采购人应当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 728 号）相关规定，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的时间和比例，加快资金支付。

28. 其他

28.1 拒绝商业贿赂

28.1.1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

七、质疑与投诉

29、质疑及投诉

29.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招标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购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

地 址：石泉县春潮广场政务中心

联系方式：18291519990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钻石壹号 1901 室

联系方式：19191411108

邮 箱：1439081295@qq.com。

2、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

一、服务期：一年

二、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质量保证：达到《陕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7-2018规定的相关标准。

四、付款方式：运维服务期满半年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服务期满且成果通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尾款。（实际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履约保证

1、成交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30 日内，中标方主动与采购方联系并签订合同书，超过 30 日未签订合同书视为中标方主动放弃，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2、提供的服务满足采购人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与行业相关规定与要求。

3、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应商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六、违约责任

1、关于运行期限问题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款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违约一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在合同期内，乙方提供托管运营服务的污水处理站所排放的出水不达标受到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追究任何法律责任时，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一切法律责任。

3、除本合同中已经明确约定的违约条款外，其他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运行维护服务费（暂定价格）的 5%支付违约金，若该违约金的数额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的实际损失，违约方还应对不足部分进行赔偿。

七、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若发生争议，采购人、中标方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中标方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号：_____）

甲方（需方）：_____ 计价单位：_____

乙方（供方）：_____ 计量单位：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服务合同：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合计人民币（小写）：						
合计人民币（大写）：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服务必须是合格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服务措施： 3、质保期后服务：						
二、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三、服务提供方式：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_____日内提出。						
五、付款方式：						
六、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等法规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七、其他约定事项： 1. 磋商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 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 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 其他：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备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对石泉县城关镇、池河镇、饶峰镇、两河镇、后柳镇、熨斗镇、喜河镇、中池镇、曾溪镇、云雾山镇共 10 镇 45 村的 47 处污水处理设施提供运维管理服务，对污水处理站站区进行管理，对配套管网及检查井进行定期巡检清掏，对污水处理站的设施设备定时进行检测检修、维护保养，严格执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技术指南（TCAEPI 51-2022）要求，确保污水处理站各类设施设备正常有效运行，出水达到《陕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7-2018 规定的相关标准。

二、运维清单

序号	县(区)	镇	村	污水处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处理规模(吨/天)	配套管网(米)	建设时间	备注
1	石泉	城关镇	双桥村	城关镇双桥村污水处理站	厌氧+人工湿地	50	688	2017.4	
2	石泉	城关镇	丝银坝村	城关镇丝银坝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70	5743	2018.6	
3	石泉	城关镇	太阳村	城关镇太阳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5	750	2019.5	
4	石泉	池河镇	良田村	池河镇良田村污水处理站	AAO+人工湿地	50	1249	2016.6	
5	石泉	池河镇	五爱村	池河镇五爱村污水处理站	AAO+人工湿地	150	1796	2019.5	
6	石泉	后柳镇	中坝村	后柳镇中坝村污水处理站	AAO+人工湿地	150	874	2016.6	
7	石泉	饶峰镇	光明村	饶峰镇光明村污水处理站	厌氧+人工湿地	50	715	2016.6	
8	石泉	饶峰镇	胜利村	饶峰镇胜利村污水	AAO+人工湿地	150	1718	2018.6	

				处理站					
9	石泉	喜河镇	晨光村	喜河镇晨光村污水处理站	AA0+人工湿地	90	64	2017.4	
10	石泉	喜河镇	新喜村	喜河镇新喜村污水处理站	AA0+人工湿地	60	990	2017.4	
11	石泉	熨斗镇	麦坪村	熨斗镇麦坪村污水处理站	厌氧+人工湿地	30	1644	2017.6	
12	石泉	中池镇	军民村	中池镇军民村污水处理站	AA0+人工湿地	50	949	2018.6	
13	石泉	两河镇	兴坪村	两河镇兴坪村污水处理站	A0+人工湿地	90	532	2017.4	
14	石泉	两河镇	共和村	两河镇共和村污水处理站	厌氧+人工湿地	30	406	2017.4	
15	石泉	云雾山镇	板桥村	云雾山镇板桥村污水处理站	厌氧+人工湿地	25	792	2019.5	
16	石泉	城关镇	双樟村	城关镇双樟村污水处理站	AA0+紫外消毒	30	1019	2020.3	
17	石泉	城关镇	红二村	城关镇红二村污水处理站	AA0+紫外消毒	10	326	2020.3	
18	石泉	池河镇	谭家湾村	池河镇谭家湾村污水处理站	AA0+紫外消毒	150	1588	2020.3	泵站1座
19	石泉	饶峰镇	牛羊河村	饶峰镇牛羊河村污水处理站	AA0+紫外消毒	30	380	2020.3	
20	石泉	两河镇	中心村	两河镇中心村污水处理站	AA0+紫外消毒	60	1664	2020.3	
21	石泉	池河镇	明星村	池河镇明星村污水处理站	AA0+紫外消毒	100	6500	2020.8	
22	石泉	城关镇	七里社区	水源地分散农户污水处理设	AA0	14.5	428	2019.12	

				施					
23	石泉	城关镇	龙堰村	城关镇龙堰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570	2021.6	
24	石泉	城关镇	新联村	城关镇新联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171	2021.6	
25	石泉	城关镇	沙河村	城关镇沙河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96	2021.6	
26	石泉	云雾山镇	官田村	云雾山镇官田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226	2021.6	
27	石泉	云雾山镇	秋树坝村	云雾山镇秋树坝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119	2021.6	
28	石泉	云雾山镇	丁家坝村	云雾山镇丁家坝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30	358	2021.6	
29	石泉	曾溪镇	高坎村	曾溪镇高坎村污水处理站	AAO	3	69	2021.6	
30	石泉	曾溪镇	兴隆村	曾溪镇兴隆村污水处理站	AAO	3	107	2021.6	
31	石泉	中池镇	老湾村	中池镇老湾村污水处理站	AAO	5	79	2021.6	
32	石泉	中池镇	民主村	中池镇民主村污水处理站	AAO	5	71	2021.6	
33	石泉	中池镇	西沙河村	中池镇西沙河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45	2021.6	
34	石泉	中池镇	东沙河村	中池镇东沙河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271	2021.6	
35	石泉	后柳镇	群英村	后柳镇群英村农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30	1034	2022.7	泵站 1 座

36	石泉	喜河镇	长阳村	喜河镇长阳村农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30	1543	2022.7	泵站 2 座
37	石泉	饶峰镇	新华村	饶峰镇新华村幸福安置点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519	2023.1	
38	石泉	饶峰镇	新华村	饶峰镇新华村九组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1322	2023.1	
39	石泉	云雾山镇	银杏坝村	云雾山镇银杏坝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2170	2023.9	泵站 1 座
40	石泉	云雾山镇	水田坪村	云雾山镇水田坪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1362	2023.9	
41	石泉	云雾山镇	云阳村	云雾山镇云阳村村委会污水处理站	AAO	5	258	2023.9	
42	石泉	云雾山镇	云阳村	云雾山镇云阳村安置点污水处理站	AAO	5	12	2023.9	
43	石泉	两河镇	金盆村	两河镇金盆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645	2024.7	
44	石泉	两河镇	火地沟村	两河镇火地沟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10	226	2024.7	
45	石泉	两河镇	艾心村	两河镇艾心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2044	2024.7	
46	石泉	熨斗镇	齐建村	熨斗镇齐建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20	1037	2024.7	泵站 1 座
47	石泉	池河镇	新兴村	池河镇新兴村污水处理站	AAO+紫外消毒	40	7077	2024.7	泵站 2 座

三、服务质量

严格按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技术指南（TCAEPI 51-2022）要求提供服务，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出水达到出水达到《陕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7-2018 规定的相关标准。

四、服务要求

1、加强对项目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项目设施完好并正常运行。

2、根据处理设施实际，制定具体的运行维护计划，明确日常运行维护内容，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实时监控，落实专人进行维护管理，并建立健全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做好运行维护管理台账记录。

3、定期向甲方通报运行情况，提交与本项目有关的报告、数据、资料。

4、派驻现场运营人员，必须熟悉各处理单元配备设备的设备结构原理、使用说明，及时开展针对污水设施、设备的机修、检测、维护等方面的工作，保持污水管路畅通、设施运转正常，确保污水站废水排放达到合同约定标准要求。

5、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泥等固体废物由供应商按甲方指定处置方式及地点进行处置。

6、负责污水收集管网的巡视，出现破损/渗漏/堵塞等报甲方维修。

7、在设备出现故障时，供应商应及时组织施工单位检修，尽快恢复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8、供应商不得擅自闲置污水处理设施，禁止人为损坏已建污水治理设施行为。对因管理不善，导致污水处理设施长期不能正常运行或供应商有故意损坏污水设备造成设

备大修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单方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供应商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9、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若运行发生设施设备重大事故或人员伤亡事故时，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降低损失同时立即报告甲方。若甲方因此支付相关费用，由乙方全额偿还给甲方。

10、污泥清理至甲方指定的配套污泥暂存点堆存，最终转运至废石贮存场。

12、能积极协调与当地环保局的相关事宜做好环保工作，配合上级领导部门的检查验收工作。

13、必须执行各项管理考核制度（工艺、设备、安全、劳动纪律等）如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甲方）概不负责。

14、污水处理厂各种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设备管理制度》中的各项规定。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 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JCXM2025-ZC-035

供 应 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报价表
-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业绩证明材料
- 八、投标方案
-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陕西佳诚新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磋商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在此，簽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
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2.2、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数 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格式可自拟。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度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请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的“第三章商务条款”认真填写本表。偏差度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书面声明）

二、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废标处理。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单位名称）的 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石泉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2025 年运维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
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若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无需对本声明函进行填写、盖章或签字。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 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 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 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若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则无需对本证明函进行填写、盖章或签字。

七、业绩证明材料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完成质量	备注

说明：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方案

请按照磋商文件的评分要求编写投标方案，格式自拟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2：安康不见面开标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http://www.epint.com.cn>)

电话：0512-58188000 传真：0512-58132373

安康不见面开标系统 （供应商）操作手册

目 录

一、系统前期准备

1.1、温馨提示

1.1.1、 原件问题提示

1.1.2、 驱动、IE、带宽问题提示

1.2、驱动安装说明

1.2.1、 驱动安装说明

1.3、浏览器配置

1.3.1、 Internet 选项

1.3.2、 关闭拦截工具

二、不见面开标大厅

2.1、 登录

2.2、 项目列表页面

2.3、 进入开标大厅

2.4、 开标签到

2.5、 公布供应商

2.6、 查看供应商名单

2.7、 供应商解密

2.8、 批量导入

2.9、 唱标

2.10、 开标结束

2.11、 文字异议

三、注意事项

系统前期准备

1.1、 温馨提示

原件问题提示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供应商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磋商文件（答疑澄清文件）中要求，在投标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驱动、IE、带宽问题提示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供应商不来开标现场，并且各个供应商都是使用自备的电脑、网络环境，请却确保所使用电脑的 IE 环境、驱动都按照 1.2、1.3 章节配置好，并确保网络带宽足够。

1.2、 驱动安装说明

驱动安装说明

打开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ak.sxggzyjy.cn/>），点击“供应商登录”按钮进入登录页面



进入登录注册页面后，点击“驱动下载”按钮下载驱动，如下图所示：



下载成功后，打开进行安装，点击“快速安装”

注意：安装驱动时候需要关闭所有浏览器、杀毒软件，拔掉 U 盘等外接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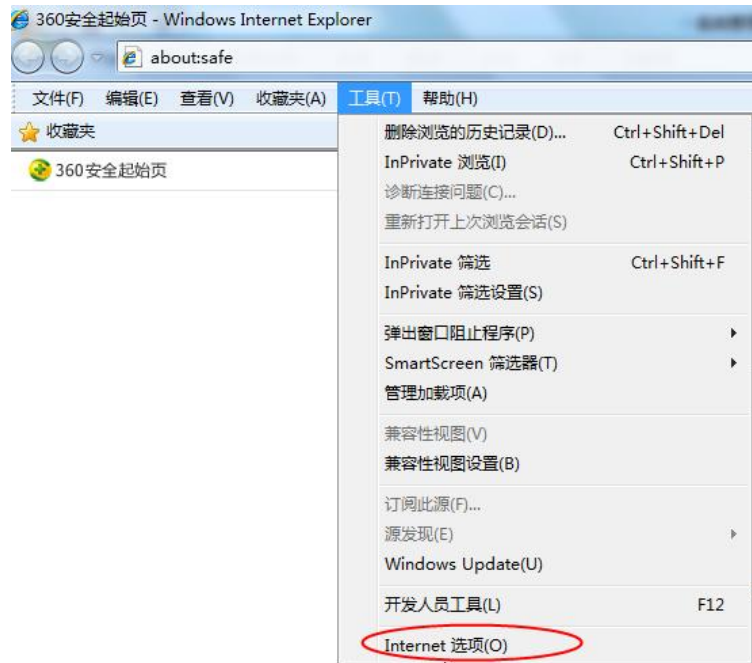
1.3、 浏览器配置

Internet 选项

注意：请使用 IE10 以上版本的 IE 浏览器

为了让系统插件能够正常工作，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浏览器的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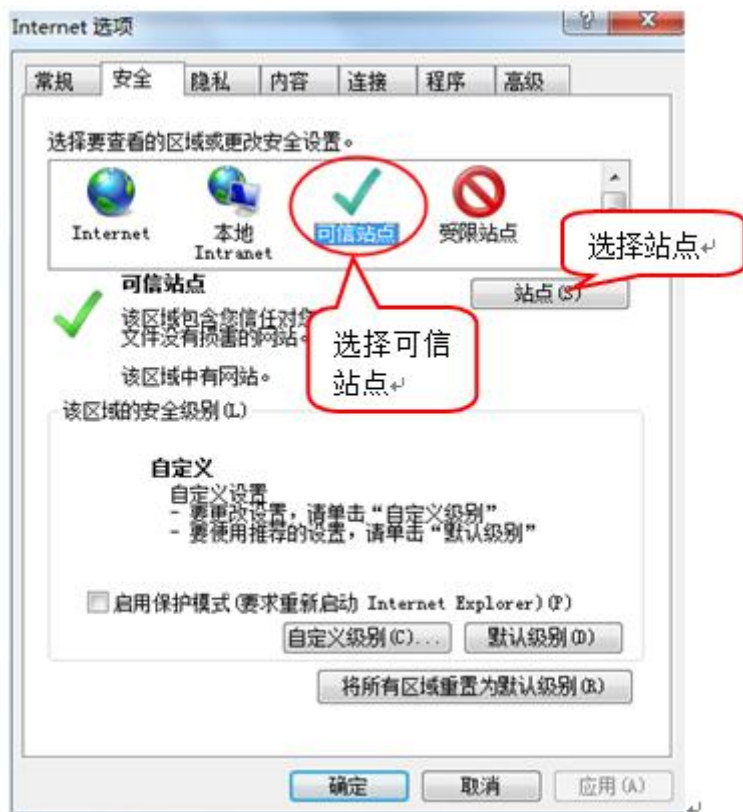
1、打开浏览器，在“工具”菜单→“Internet 选项”，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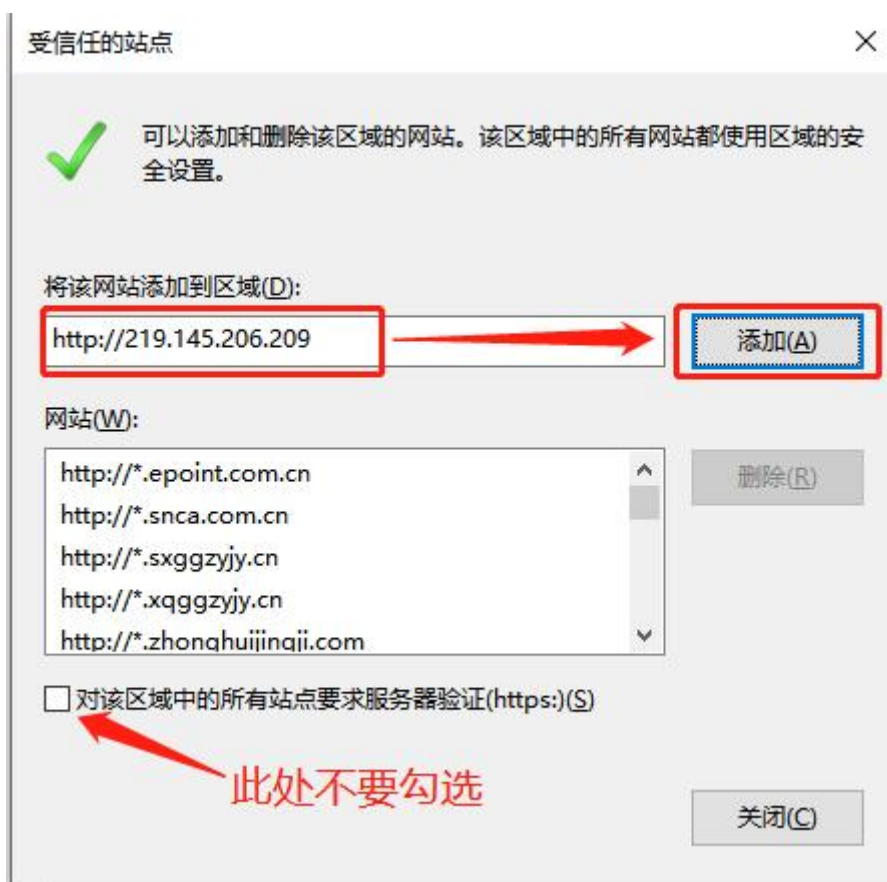
2、弹出对话框之后，请选择“安全”选项卡，具体的界面，如下图：



3、点击绿色的“受信任的站点”的图片，如下图：



4、点击“站点”按钮，出现如下对话框，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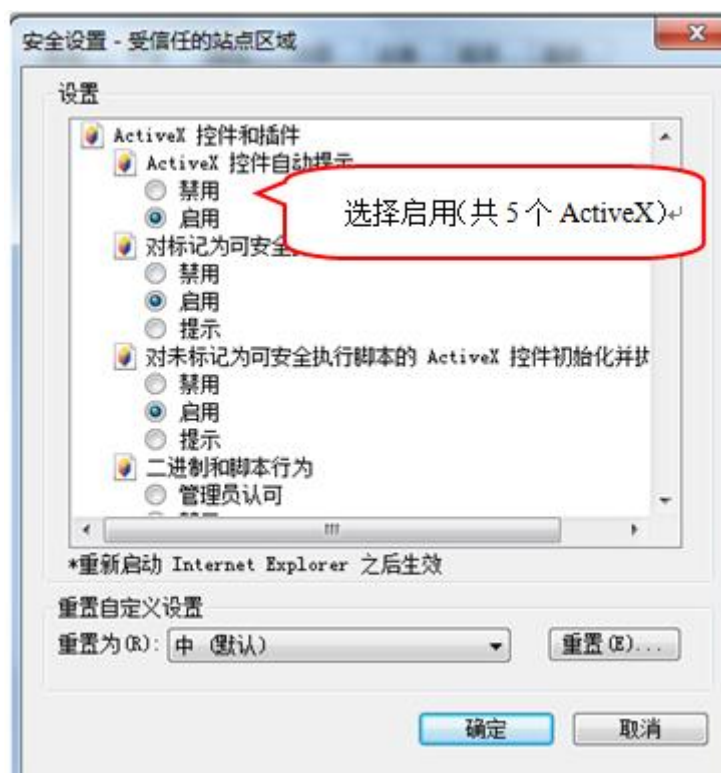
输入系统服务器的 IP 地址，格式例如：http://219.145.206.209，然后点击“添加”按钮

完成添加，再按“关闭”按钮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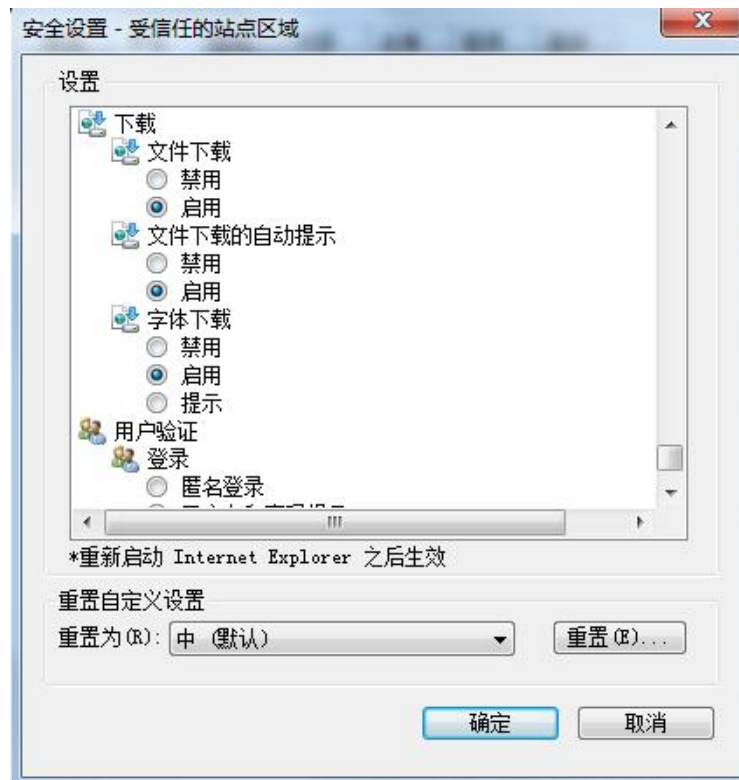
5、设置自定义安全级别，开放 Activex 的访问权限，如下图：



会出现一个窗口，把其中的 Activex 控件和插件的设置全部改为启用，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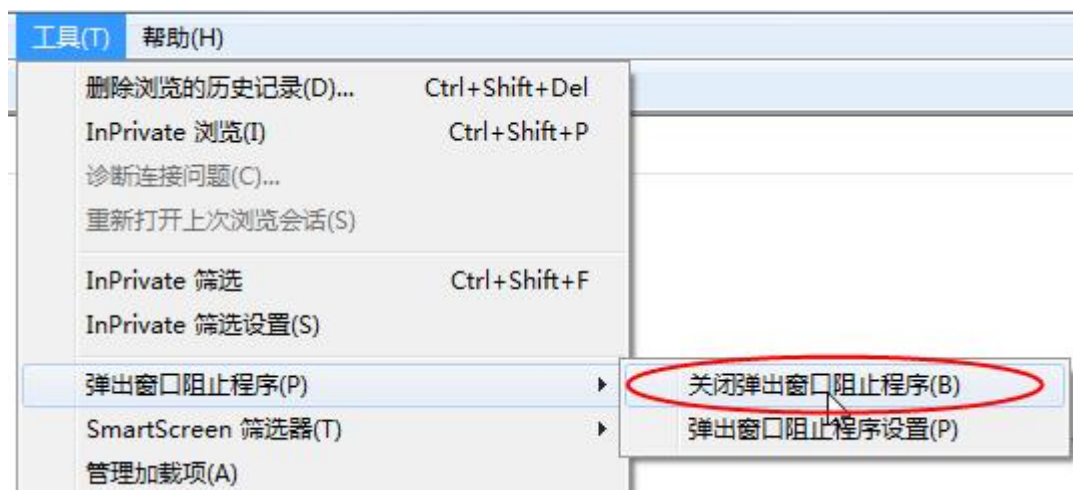


文件下载设置，开放文件下载的权限：设置为启用，如下图：



关闭拦截工具

上述操作完成后，如果系统中某些功能仍不能使用，请将拦截工具关闭再使用。比如在 windows 工具栏中关闭弹出窗口阻止程序的操作，如下图：



不见面开标大厅

本系统主要提供给各类供应商使用，实现供应商登录、查看今日项目、查看开标过程、解密等功能。

1.4、 登录

功能说明：供应商登录系统。

前置条件：供应商在业务系统注册过，且审核通过。

操作步骤：

- 1、打 开 登 录 页 面 地 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如下图：



- 2、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1.5、项目列表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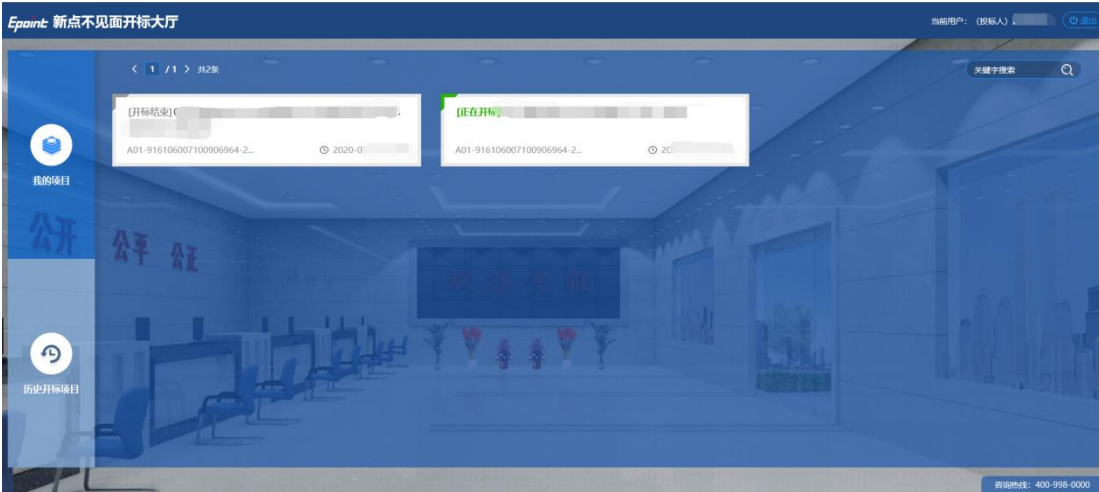
功能说明：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供应商今日开标项目。

前置条件：

1、当前供应商今天开标的项目；

操作步骤：

1、右上角有“退出”按钮，点击可退出系统。中间项目列表区域右上角可根据标段名称或者标段编号查询，如下图：



1.6、进入开标大厅

功能说明：页面基本内容介绍。

前置条件：无。

操作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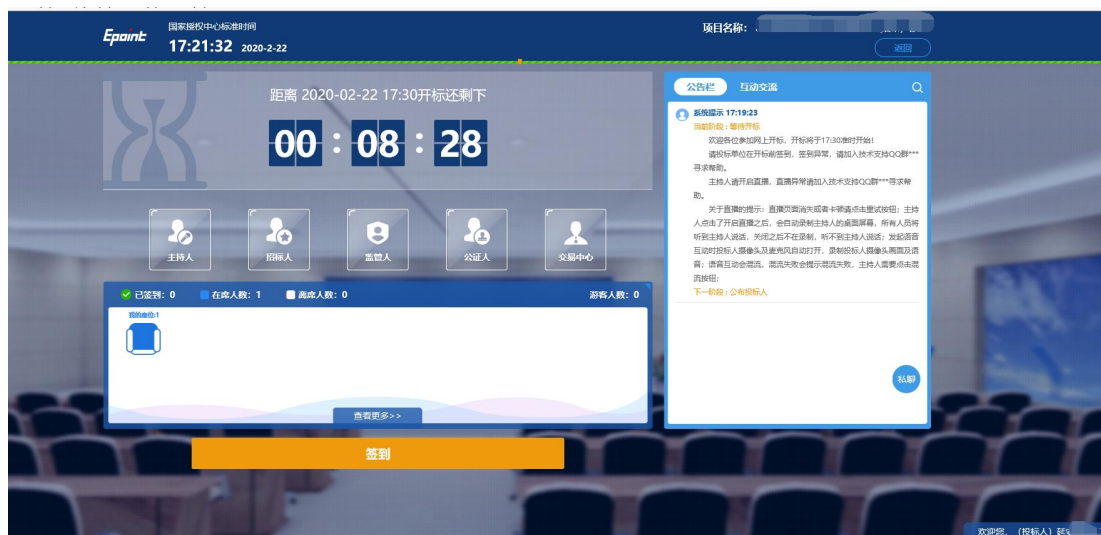
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2、页面上方展示基础信息、右上方有“返回”按钮，点击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3、左侧中间部分是开标环节展示，不同开标过程展示不同的内容；

4、右侧下部分是公告栏，主要展示阶段信息、主持人动态等信息；点击右上角放大镜可查看更多；如下图所示：



1.7、 开标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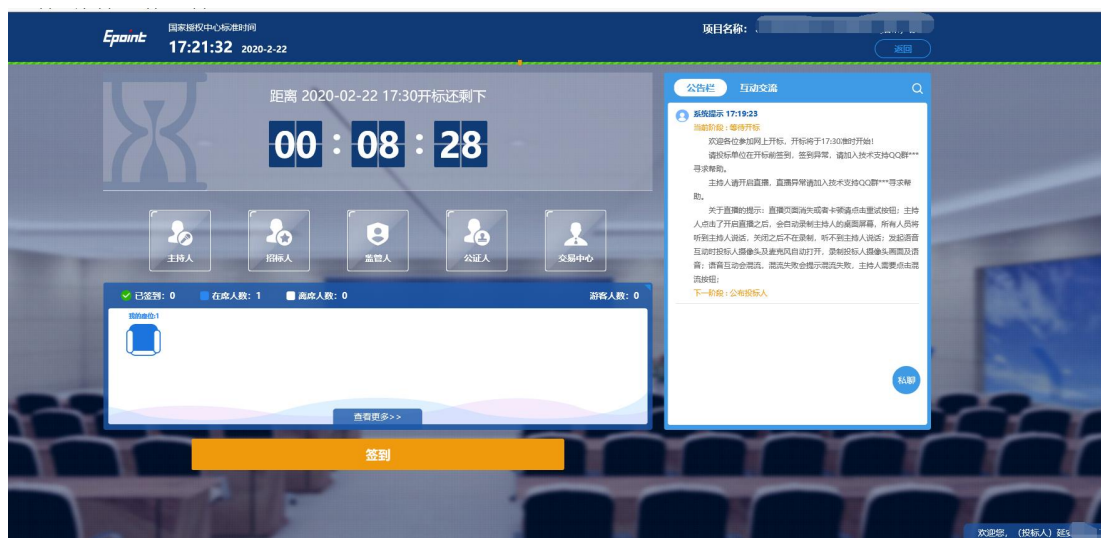
功能说明：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

前置条件：开标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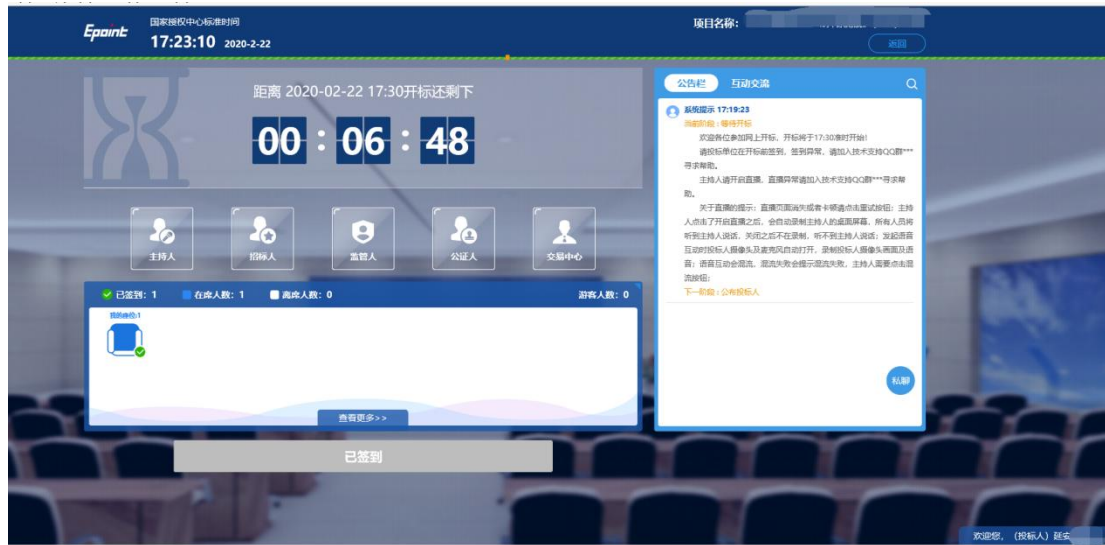
注：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

操作步骤：

- 1、 点击下方“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可以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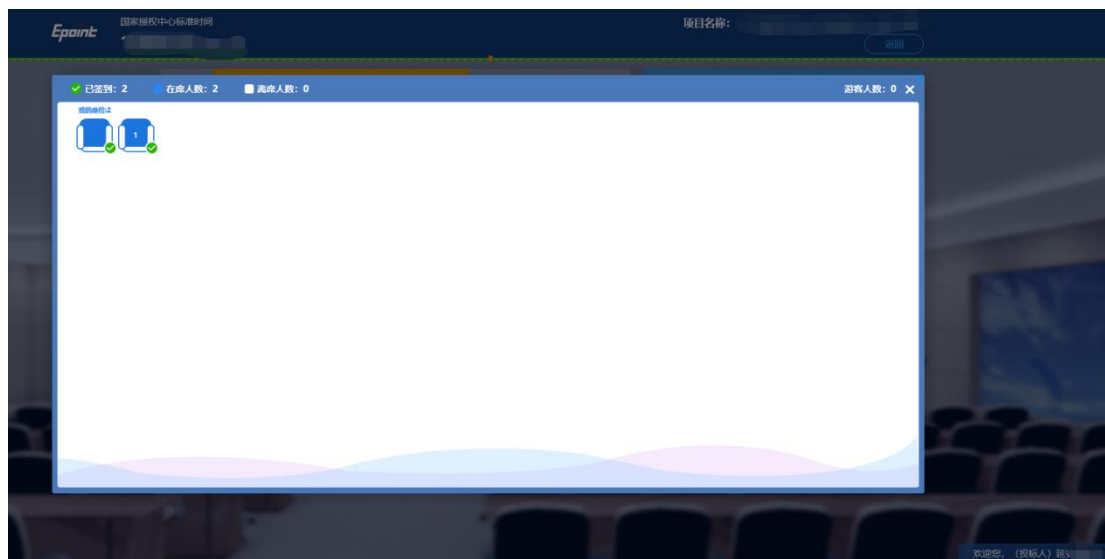
- 2、 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3、左侧中下方的座位图显示的是供应商签到在线情况，第一个座位是当前供应商的，蓝色代表在线，白色代表离线，右下角的√代表已签到；



4、点击座位图下方“查看更过”，可以查看所有供应商情况；



1.8、 公布供应商

功能说明：主持人公布供应商。

前置条件：开标时间已到。

操作步骤：投标单位无需操作；



1.9、 查看供应商名单

功能说明：查看供应商名单。

前置条件：主持人已公布供应商。

注：最终撤销的单位无需参加后续流程；

操作步骤：

- 1、 可查看主持人撤销的投标文件的撤销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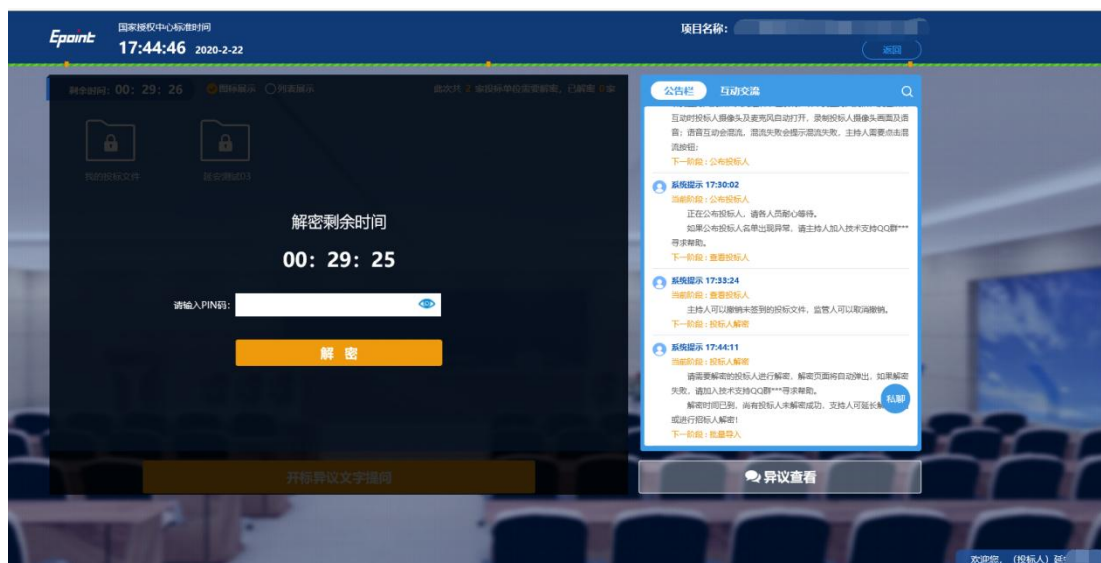
1.10、 供应商解密

功能说明：供应商进行解密。

前置条件：

操作步骤：

- 1、 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2、解密成功的单位的图标变为绿色开锁图标，切换到列表模式即可查看所有单位解密状态；



1.11、 批量导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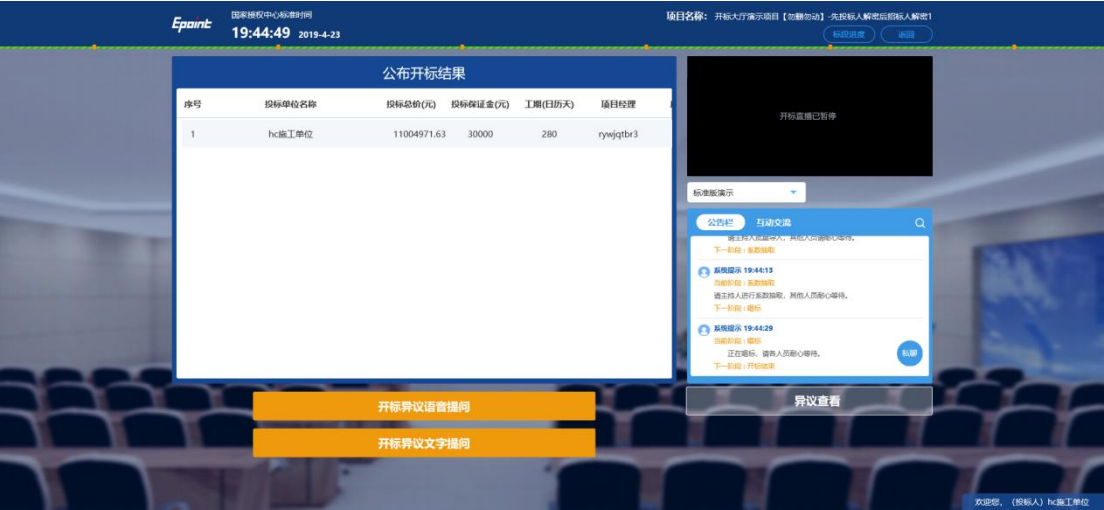
功能说明：批量导入文件。

前置条件：招标人解密成功。

操作步骤：投标单位无需操作

1.12、 唱标

功能说明：唱标。
前置条件：批量导入成功。
操作步骤：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语音提问”或“开标异议文字提问”提出异议；



1.13、 开标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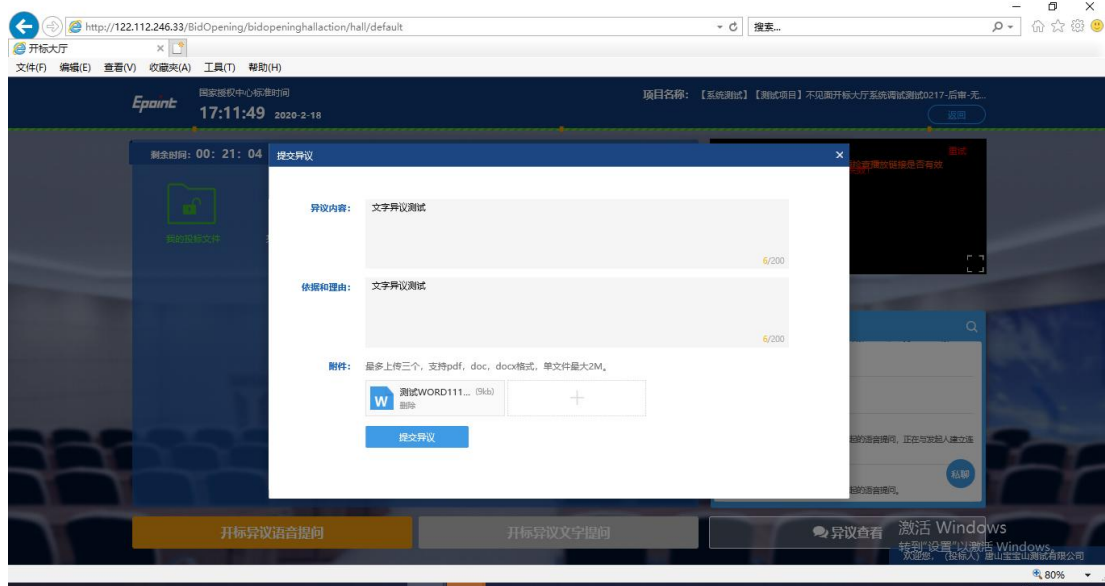
功能说明：开标结束。
前置条件：唱标结束。
操作步骤：无，供应商可自行退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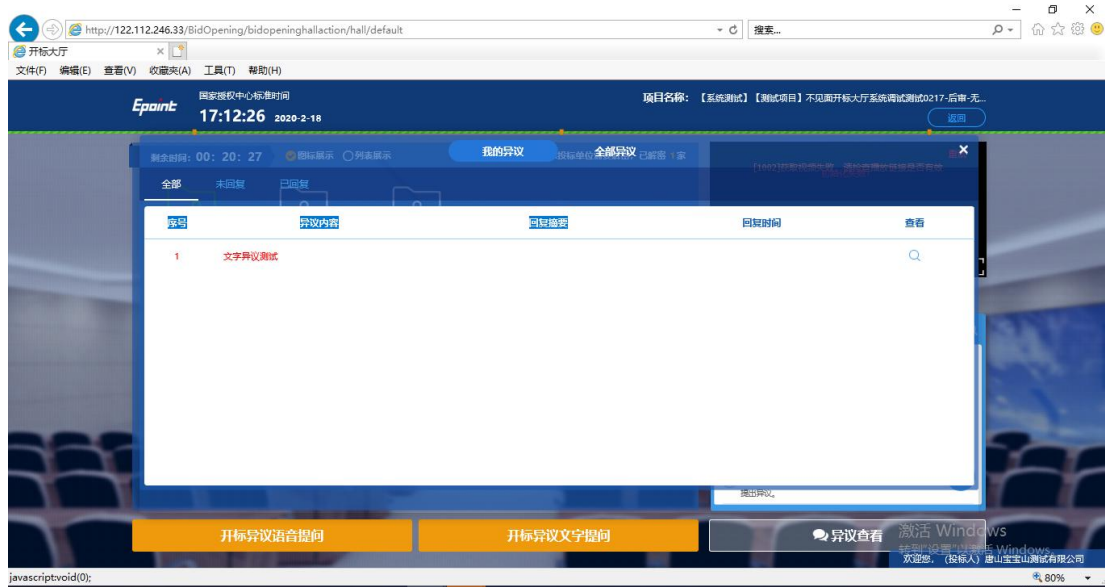
1.14、 文字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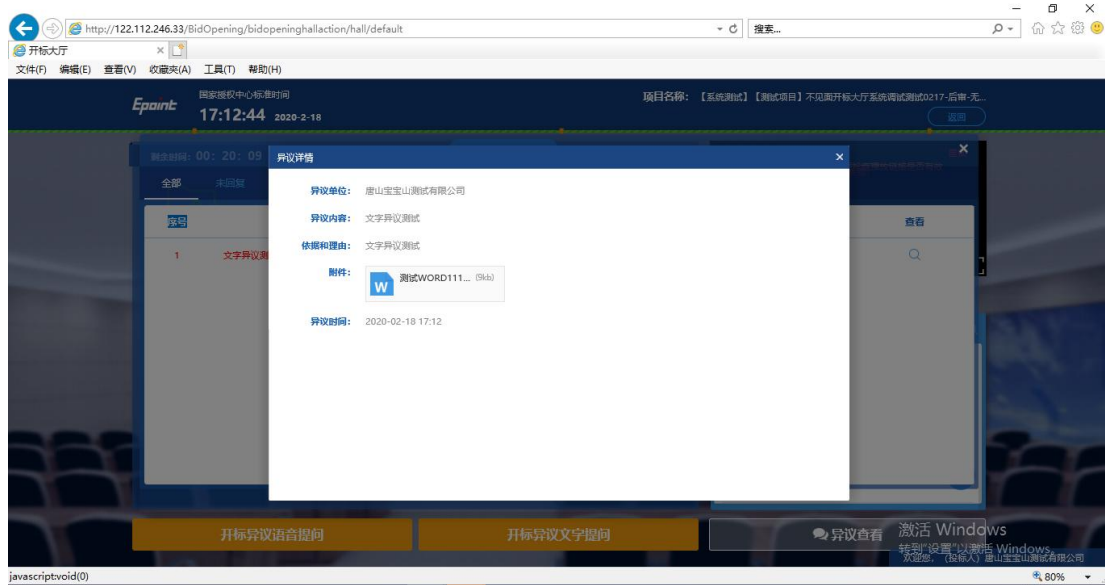
功能说明：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可以通过文字提问给主持人提问。
前置条件：
操作步骤：

- 1、 点击“开标异议文字提问”发起文字提问；



2、 点击“异议查看”，可以查看自己提交的异议或者其他人的异议





三、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